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tream Ideas Group Limited

### 源想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1)

####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理財產品

##### 出售瑞士銀行理財產品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已指示瑞士銀行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四日悉數出售本公司持有之剩餘部分瑞士銀行理財產品。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一日取得瑞士銀行的報告，其指出出售事項已告完成，且最終代價為約732,600美元(相當於約5,736,000港元)。

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任何瑞士銀行理財產品，其將在本公司財務報表內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 GEM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GEM上市規則，由於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9章)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出售瑞士銀行理財產品

茲提述源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向瑞士銀行(「瑞士銀行」)認購UBS Manage™ Advanced Systematic Allocation — USD Medium理財產品(「瑞士銀行理財產品」)。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指示瑞士銀行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四日悉數出售本公司持有之剩餘部分瑞士銀行理財產品(「出售事項」)。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一日取得瑞士銀行的報告，其指出出售事項已以市場銷售方式完成，且出售事項最終代價的價值(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日釐定)為約732,600美元(相當於約5,736,000港元)(「代價」)。

代價按相關投資在交易日期於瑞士銀行理財產品市場上交易的市價釐定。

代價結算及出售事項完成(「完成」)預期將於出售事項後5個營業日內落實，而現金代價將存入本公司的瑞士銀行證券戶口。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任何瑞士銀行理財產品，其將在本公司財務報表內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出售事項所得款項將由本集團用於補充一般營運資金。

目前正在出售的剩餘部分瑞士銀行理財產品原有投資成本約為733,400美元。出售事項將導致虧損總額約800美元(相當於約6,000港元，即贖回金額與投資成本及目前正在出售的該部分瑞士銀行理財產品其他費用總額之間的差額)。

## 瑞士銀行理財產品的財務資料

下表為瑞士銀行理財產品截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日就全年表現淨值發出的產品資產報表所載最近期末經審核財務資料，由瑞士銀行向本公司提供：

期間	最終價值	表現		表現累計	
	(美元)	價值(美元)	TWR <sup>附註1</sup>	價值(美元)	TWR <sup>附註1</sup>
累計		37,887	0.58%		
二零二三年(截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日)	737,887	39,079	5.59%	37,887	0.58%
二零二二年 <sup>附註2</sup>	698,808	-410,552	-20.93%	-1,192	-4.74%
二零二一年	2,409,360	226,557	10.38%	409,360	20.47%
二零二零年	2,182,803	182,803	9.14%	182,803	9.14%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	2,000,000	—	—		

附註：

1. TWR指時間加權報酬率。
2.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售出部分瑞士銀行理財產品。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的剩餘部分瑞士銀行理財產品經審核公允值為725,504美元(相當於約5,699,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日，有關瑞士銀行理財產品未經審核公允值為737,887美元(相當於約5,778,000港元)。瑞士銀行理財產品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日的平均年度回報率為1.045%，累計回報率為0.58%。

##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提供網上廣告服務領域的日常營運已產生大量資本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認購瑞士銀行理財產品。剩餘部分瑞士銀行理財產品的公允值於二零二三年輕微增加。經考慮目前投資環境、低迷的經濟環境及銀行存款利率，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進行出售事項實屬合適。出售事項加強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使本集團得以改善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的流動資金以及得以重新調配資源供未來發展。

經考慮市場狀況、假設剩餘瑞士銀行理財產品不會出售時有關產品的投資條款、風險水平及預期回報率，董事議決進行出售事項。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的條款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概無董事於出售事項擁有重大利益，亦無須就批准出售事項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網上廣告服務，當中包括擴散式傳播服務、互動參與服務及大眾博客服務。其業務主要於香港、台灣、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及菲律賓營運。

瑞士銀行為一間投資銀行，總部位於瑞士。瑞士銀行理財產品市場銷售向本公司並不知悉的買方進行。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瑞士銀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及(ii)瑞士銀行理財產品的買方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 GEM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由於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9章)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承董事會命  
源想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永亮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一日

所有未經審核港元數值按1美元兌7.83港元的匯率換算。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張莉女士、李永亮先生、梁偉倫先生及蔡倩宜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關志康先生、范德偉先生及何浩東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登載，自刊登日起計最少保留七日，並將載於本公司網址[www.stream-ideas.com](http://www.stream-ideas.com)內。